

除非本公告有所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彩客化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出售、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應閱覽本公司刊發的招股章程，以取得有關下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或其組成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可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或以其名義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發售股份可(i)依據第144A條所規定的美國證券法下的登記豁免(並按照第144A條的限制)或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另一項豁免而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予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及(ii)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就全球發售而言，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發售股份的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發售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且發售股份需求及發售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Tsaker Chemical Group Limited
彩客化學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125,000,000 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2,5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12,5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 5.51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0.01 美元

股份代號 : 1986

獨家保薦人及獨家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以及根據資本化發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tsaker.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作出公告。

* 僅供識別

全球發售的125,0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包括：(1)香港公開發售的12,5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2)國際發售的112,5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在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分配發售股份將可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

就有關全球發售，預期本公司將向國際包銷商(按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全權酌情決定行使)授出超額配股權，以要求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期間內，隨時按適用於全球發售的相同條款，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8,750,000股額外新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

待股份獲批准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符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除另行公佈外，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5.51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01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就每股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5.51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5.51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以及網上白表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以**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申請人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申請人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開立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以下地點索取：

1. 聯席賬簿管理人以下任何辦事處：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22樓
------------	----------------------------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國銀行大廈26樓
------------	--------------------------------

2.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任何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區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石塘咀分行	石塘咀皇后大道西534號
	軒尼詩道409號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409-415號
	利眾街分行	柴灣利眾街29-31號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九龍區	黃埔花園分行	紅磡黃埔花園第一期商場 G8B 號
	藍田分行	藍田啟田道 49 號 12 號鋪
新界區	沙田第一城分行	沙田銀城街 2 號置富第一城 樂薈地下 24-25 號
	教育路分行	元朗教育路 18-24 號

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交易廣場第一座及第二座 1 樓)索取，或閣下的股票經紀可能備有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以供索取。

根據所印列指示填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後，連同隨附支票或銀行本票(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彩客公開發售」)緊釘其上，並必須於申請表格列明的日期及時間內投入上文所列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每日 24 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經 www.hkeipo.hk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以網上白表遞交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條件及程序詳細，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兩節。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星期四)在(i)《南華早報》(以英文)；(ii)《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iii)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iv)本公司網站(www.tsaker.com)刊發有關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

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由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星期四)起透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多種渠道公佈。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股票將僅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憑證。所繳付的申請股款將不會獲發收據。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986。

承董事會命
彩客化學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戈弋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戈弋先生、段衛東先生、董忠梅女士及晉平女士，非執行董事肖勇政先生及Fontaine Alain Vincent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啟忠先生、朱霖先生及于淼先生。